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其後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
VBG Capital Limited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13頁，而致獨立股東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4至15頁。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6至30頁，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港鐵九龍站柯士甸道西一號W Hong Kong 7樓工作室1&2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7至38頁。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 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將其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4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16
附錄 — 一般資料	3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37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美國中南」	指	美國中南有限公司，一間根據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均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間接全資擁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化學品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
「誠銘集團」	指	誠銘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前稱香港國際造紙化學品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實益擁有；
「張氏家族」	指	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劉晉嵩先生、張連鵬先生及張連茹女士；
「本公司」	指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莞龍騰」	指	東莞市龍騰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東誠銘」	指	廣東誠銘化學品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實益擁有；
「海南中南」	指	海南中南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由張氏家族及本公司分別間接擁有70%及30%權益；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釋 義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乃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條款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概無於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權益的股東；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內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	指 本公司、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協議，內容有關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指定的代理向本集團供應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港鐵九龍站柯士甸道西一號W Hong Kong 7樓工作室1&2召開及舉行以供獨立股東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股東特別大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津中南」	指 中南（天津）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由張氏家族及本公司分別間接擁有70%及30%權益；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
「%」	指 百分比。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執行董事：

張茵女士太平紳士(董事長)

劉名中先生(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張成飛先生(副董事長兼副行政總裁)

Ken Liu先生(副董事長兼副總裁)

張連鵬先生(副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曼琪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李惠群博士

曹振雷博士

孫寶源先生太平紳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海濱道181號

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

敬啟者：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更新(其中包括)(1)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就向誠銘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與誠銘集團訂立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及(2)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就本集團購買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本通函旨在：

- (i) 為股東提供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及彼等各自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詳情；
- (ii) 載列獨立財務顧問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及彼等各自年度上限的意見；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 (iii) 載列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及彼等各自年度上限的推薦建議；及
- (iv) 向股東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及彼等各自年度上限。

化學品購買協議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

(a) 主要條款

化學品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標的事項： 本集團將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以滿足本集團之生產需求。

年期： 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

價格： 本集團將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的化學品的購買價將參考現行市價並根據下文「持續關連交易定價原則」一段所詳述的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釐定，且將不遜於類似產品的獨立供應商給予本集團的價格。

化學品購買協議的條款乃於雙方日常業務過程中經公平協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協定。

上限金額：

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的交易額將不會超過下列年度上限：

	截至 二零二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	2,000	2,500	3,000

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乃參考(1)二零二四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的過往交易金額，及(2)本集團於二零二七財年至二零二九財年之三個財政年度對漿品的預期產能及(3)本集團於二零二七財年至二零二九財年之三個財政年度對制漿化學品的預期需求而釐定。

董事會函件

本集團二零二七財年漿品產能預期增加2.0百萬噸，較二零二六財年增長36.8%。此因素帶動制漿化學品需求上升，繼而令交易值增加。此外，本集團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的主要化學品包括表面施膠劑及乳膠，兩者均屬石油衍生物，佔雙方交易總值的一大部份。受伊朗地緣政治局勢及武裝衝突影響，國際油價及運輸成本大幅攀升，導致表面施膠劑及乳膠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因此，造紙化學品價格大幅上漲，導致交易額顯著增加。年度上限乃根據過往交易額、本集團預期滿足生產需求所需的化學品而釐定。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誠銘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購買的過往交易額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	1,000	1,000	1,000
實際購買額	838	999	448 (附註)

附註：

實際購買數目人民幣448百萬元適用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且未經審核。

(b) 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的理由

本集團需要化學品以供生產包裝紙產品。鑒於本集團向誠銘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的現有協議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屆滿，故本公司、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以促進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持續對本集團供應化學品，從而滿足本集團的生產需求。

由於伊朗地緣政治衝突，相關航道遭到封鎖及關閉，對全球化學品供應鏈及物流運輸造成嚴重影響，導致化學品原料價格及運輸成本大幅飆升。因此，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已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人民幣1,000百萬元有所增加。

由於化學品購買協議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條款已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協定，故董事(放棄就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的決議案投票的有利益關係的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認為，化學品購買協議之條款(包括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各自不時指定的代理購買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

(a) 主要條款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標的事項： 本集團將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及各自不時指定的代理購買廢紙、漿品產品、木片及有關產品。

年期： 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

價格： 本集團將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指定的代理購買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產品及服務的購買價將參考中國及海外市場的現行市價並根據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釐定，惟須遵守釐定個別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訂單價格條款的其他原則，並參考：

- (a) 於公眾網站<https://www.sci99.com>（「參考網站」）公開公佈的類似廢紙及漿品的現行市價。參考網站獲全球造紙商廣泛使用，並於紙品及漿品產品市場提供可靠的價格評估。www.sci99.com為山東卓創資訊股份有限公司(SCI)的官方網站，該公司於2004年創立，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為中國領先且備受信賴的商品市場情報服務供應商。作為提供大宗商品市場資訊的專業一站式平台，SCI99專注於提供各類商品的實時準確價格數據、市場動態、深入分析及行業報告。所涵蓋的主要領域包括再生廢紙、漿品、紙品、化學品、能源、有色金屬、農產品及其他，高度切合市場對廢紙及一般商品價格查詢的需求。該平台已建立嚴謹且成熟的卓創資訊價格評估體系(SPAS)，透過標準化的數據收集、驗證、分析及發佈流程，確保市場資訊的客觀性和可靠性。其為數百萬名註冊用戶提供服務，當中包括不少《財富》雜誌世界500強企業及業界龍頭公司，並與國家統計及價格監測機構維持長期合作關係。

董事會函件

- (b) Forisk Wood Fiber Review (「Wood Fiber Review」) 所公佈的木片的現行市價。Wood Fiber Review 為林木行業的季度市場報告。除加拿大及美國的地區市場資料外，該報告亦載有紙漿原木、生物質及木片的價格。及時了解木質纖維成本及趨勢仍為林木製品行業戰略規劃的基石。Wood Fiber Review 的訂戶亦可選擇收取過往價格數據；或
- (c) 獨立供應商根據自本集團核准供應商名單中最少三名獨立供應商獲得的報價就類似品質、規格、數量及交付所需時間的廢紙及漿品產品或木片(視情況而定)向本集團提供的定價條款(「獨立原材料定價條款」)。本集團採購部將比較報價，以確保廢紙及漿品產品或木片(視情況而定)的定價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本集團可獲得的現行市價或獨立原材料定價條款。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乃於各訂約方日常業務過程中經公平協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協定。

上限金額：

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的交易額將不會超過下列年度上限：

	截至 二零二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	15,000	20,000	30,000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乃參考(1)二零二四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的過往交易金額，及(2)本集團於二零二七財年至二零二九財年之三個財政年度對廢紙及漿品產品以及木片的預期需求釐定。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指定的代理購買的過往交易金額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	40,000	50,000	60,000
實際購買額	20,437	7,982	2,265 (附註)

附註：

實際購買數目人民幣2,265百萬元適用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且未經審核。

(b) 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理由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為本集團生產業務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美國中南為全球主要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供應商，而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以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則為中國的主要國內廢紙供應商。本公司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在聯交所上市起與美國中南進行交易，自二零一三年天津中南成立起與其進行交易，並自二零二一年起與海南中南進行交易。

鑒於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的現有購買協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屆滿，故本公司、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以促使持續向本集團供應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以滿足本集團的生產要求。

由於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條款已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協定，故董事(放棄就批准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之決議案投票的有利益關係的董事除外，惟包括經聽取獨立財務顧問意見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包括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認為，本集團並無因其於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的業務關係而對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有不當依賴，原因如下：

1. 由於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的可靠供應、品質統一及合理價格有利於本集團的營運及為本集團帶來競爭優勢，故本集團一直向彼等採購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自全球主要來源地採購供應品並擁有與主要供應來源地的長期供應協議。本集團認為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可靠供應對其生產規劃、存貨控制、定價及付運時間表而言至關重要。由於本集團為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的最大客戶，故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

中南亦視本集團的採購訂單優先於其他客戶的採購訂單。此外，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對其供應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進行嚴格品質控制有助確保本集團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購買的材料及其產品的品質一致。

鑒於本集團於歐洲、中國、日本及馬來西亞擁有多個規模不同，且能夠就相若以至不同等級的產品提供廢紙、漿品產品及／或木片（品質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所提供者相若）的獨立供應商，並考慮到本集團定位為具備可觀議價能力的中國領先箱板原紙生產商，且本集團備有充足的人力、資源及專業知識以開拓供應商，本集團相信其將可以具競爭力的費率向其他現有及潛在供應商採購廢紙、漿品產品及／或木片（倘情況屬合理）；

2. 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主要由其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其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的董事會及管理團隊分開運作及彼此獨立。就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言，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辭去彼等於美國中南的董事職務。於管理其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的業務時，本公司已委派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以外的若干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有關管理工作。此外，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連同彼等擔任董事之聯繫人將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就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與本集團之間的供應安排放棄投票。本集團亦已設有其本身的財務團隊，並有能力獨立擴展、經營及向獨立第三方採購原材料，故此在管理、財務或經營方面並無依賴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及
3. 本集團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之間的互惠互利關係乃基於各方作為獨立業務實體所作出的商業考量。本集團為箱板原紙製造業內的主要生產商，本身在面對其客戶及供應商時已具有一定的議價能力。鑒於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作出的採購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公平基準進行，而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所供應的產品均屬優質且品質一致，因此董事認為，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採購本集團所需的絕大部分廢紙、漿品產品及／或木片與本集團的採購策略一致，且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董事亦未見任何重大警號顯示上述已建立並可互惠互利的關係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上市規則的涵義

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均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控制。張成明先生乃張茵女士及張成飛先生的胞兄弟、Ken Liu先生的舅父以及張連鵬先生的叔父，上述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函件

美國中南為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均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的聯繫人，而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為張氏家族間接擁有70%權益的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各自的年度交易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故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各自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集團從事生產及銷售多樣化的優質包裝紙產品，文化用紙(包括雙膠紙及辦公用紙)、特種紙及漿。包裝紙產品主要包括卡紙(牛卡紙、環保牛卡紙、白面牛卡紙及塗布牛卡紙)、白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及塗布灰底白板紙。

誠銘集團

誠銘集團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化學品。

廣東誠銘

廣東誠銘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廣東誠銘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化學品。

美國中南

美國中南為一間於美國加利福尼亞成立的公司，為美國、歐洲及亞洲領先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出口商。美國中南與全球主要OCC漿品出口商建立了穩健的長期關係與聯繫。

天津中南

天津中南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採購廢紙及提供相關廢紙採購服務。

海南中南

海南中南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採購廢紙及提供相關廢紙採購服務。

持續關連交易定價原則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之相關協議供應或購買的產品定價基準將根據類似產品的現行市價並按以下原則釐定：

- (i) 參考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的現行市價，並計及由其他供應商提供的可資比較訂單數量及質量的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的價格；
- (ii) 倘上文(i)項的可資比較交易並不充足，則按與獨立第三方就可資比較數量的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所提供／收取者可資比較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及
- (iii) 倘上文(i)項及(ii)項均不適用，則參考一方先前供應或購買類似產品的平均價格，並按與有關方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可資比較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就此而言，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採購部將獲得上述相關歷史價格，據此，其將釐定相關產品的價格基準，並根據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定價政策向高級管理團隊(由採購部的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經理組成)匯報以供批准。

於釐定上文第(i)段所述的現行市價時，本公司將：

- (a) 就根據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採購廢紙、漿品或木片(視情況而定)而言，嚴格應用「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一節項下「主要條款」一段所載的定價政策；及
- (b) 就向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採購產品而言，邀請至少三名獨立供應商報價以提供將予採購的有關產品的現行市價參考。有關報價將由本公司合資格人士從技術及商業角度進行審查及評價，以確保將向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採購的產品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有關產品的價格可資比較；及
- (c) 就提供將出售予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的產品而言，評價及評估有關訂單的範圍，並參考材料、產品及勞動力成本、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所提供的報價以及市場上本集團競爭對手的收費水平(如有)以編製詳細的成本計算，確保本集團的產品價格具有競爭力及與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客戶所獲提供者可資比較。

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監控政策

為確保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價格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可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客戶獲得的條款釐定，本集團財務部及本集團管理層的相關人員將會每月進行定期檢查以審查及評估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根據其各自的協議條款進行，並將會定期更新市價，以考慮就特定交易收取的價格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上述定價政策。

此外，一名指定的財務主管（「主管」）將於各月末後15個營業日內向本集團的公司秘書部提交指定月度報告，當中載有下列資料：(i)該月的採購總量；(ii)該月的相關產品價格比較；(iii)該月的產品供應；及(iv)該月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及於月末的累計數據。主管亦將編製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季度綜合報告，該報告將由公司秘書部審閱。公司秘書部將整合自主管取得的所有資料並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及時瞭解本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年度上限的利用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審核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交易，而本公司將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對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核，以評估該等交易是否根據協議的相關條款及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7至38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的股東投票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及張連鵬先生以及彼等的聯繫人均被視為於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中擁有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張連鵬先生及劉晉嵩先生透過Best Result Holdings Limited合共持有2,992,12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77%。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及Ken Liu先生個人亦分別持有90,097,758股股份、31,594,184股股份、34,399,821股股份及1,382,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92%、0.67%、0.73%及0.03%。因此，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及張連鵬先生、劉晉嵩先生、張連茹女士以及彼等的聯繫人將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以及彼等各自的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閣下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將其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一般資料

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及張連鵬先生（「**有利益關係的董事**」）均被視為於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中擁有權益，並已於為批准該等協議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該等協議放棄投票。

有利益關係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以及彼等各自的年度上限而將予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已委任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推薦建議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第14至15頁所載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就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以及彼等各自的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作出的推薦建議。亦敬請閣下垂注獨立財務顧問發出的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6至30頁。

敬請閣下同時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一般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茵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以下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通函而編製。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敬啟者：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吾等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致股東通函(「**通函**」)，本函件為通函的一部分。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函件所用的詞彙與通函「釋義」一節所賦予者具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授權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對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及其各自的年度上限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於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敬請閣下垂注通函第16至30頁所載由獨立財務顧問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獲委任就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及其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出具之意見函件，以及通函第3至13頁所載的董事會函件。

經考慮(其中包括)獨立財務顧問考慮的因素及理由以及於其意見函件內所述的意見後，吾等認為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及其各自的年度上限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

* 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以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寶源
陳曼琪
李惠群
曹振雷
謹啟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下文載列獨立財務顧問建泉融資有限公司就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香港
太古灣道12號
7樓707-709室

敬啟者：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統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向股東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所載的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本意見函件構成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意見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 貴公司與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據此， 貴集團同意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年期為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人民幣2,50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0百萬元。

於同日， 貴公司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據此， 貴集團同意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指定的代理購買廢紙、漿品產品、木片及有關產品和採購服務，年期為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000百萬元、人民幣20,00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00百萬元。

經參閱董事會函件，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 貴公司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陳曼琪女士、李惠群博士、曹振雷博士及孫寶源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i)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ii)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是否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i)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就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決議案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建泉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的獨立性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吾等與 貴公司於過去兩年內概無任何業務關係。除就是次委聘應付吾等的正常費用外，並無現存任何安排可致使吾等向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董事、 貴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吾等認為吾等符合上市規則第13.84條，可獨立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提出意見。

意見基準

於達致吾等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意見時，吾等已審閱(1) 貴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年報；(2) 貴公司2025/26中期業績報告；(3)中國造紙協會所發佈有關中國造紙業的資料；(4)約15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誠銘集團(作為供應方)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單獨協議；(5)約15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化學品的獨立供應商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協議；(6)約20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美國中南或天津中南或海南中南(作為供應方)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單獨協議；(7)約20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獨立供應商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協議；(8) 貴公司所編製的建議年度上限計算表；(9)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10)通函所載相關資料。吾等已依賴 貴集團管理層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事實、所表達意見及所作出陳述(包括但不限於通函內所載或所提述者)。吾等已假設 貴集團管理層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事實、所表達意見及所作出陳述於作出時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且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在各重大方面仍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假設通函內 貴集團管理層所作一切有關見解、意見、預期及意向的陳述，乃經適當查詢及審慎考慮後合理作出。吾等並無理由懷疑任何事實或資料遭隱瞞，或質疑通函內所載資料及事實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懷疑 貴公司、其管理層及／或顧問向吾等表達意見的合理性。

董事願就通函內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通函內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可致使通函內任何陳述或通函產生誤導。除本意見函件外，吾等作為獨立財務顧問對通函內任何部分內容概不負責。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見解及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合理依據。然而，吾等並無獨立深入調查 貴集團、誠銘集團、廣東誠銘、美國中南、天津中南、海南中南或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狀況或未來前景，亦無考慮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對 貴集團或股東造成的稅務影響。吾等的意見必然以市場、財務、經濟及其他實際狀況以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吾等可獲得的資料為基礎。股東應注意，後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狀況的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吾等的意見，而吾等概無任何義務經計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後發生的事件而更新吾等的意見或更新、修訂或重申吾等的意見。本意見函件內所載內容不應詮釋為持有、出售或買入任何股份或 貴公司任何其他證券的推薦建議。

倘本意見函件所載資料乃摘錄自己刊發或其他公開可得的來源，吾等已確保有關資料乃正確公平地自相關來源摘錄、轉載或呈列，而吾等並無就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進行任何獨立調查。

股東謹請注意，由於建議年度上限與未來事件相關並根據直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假設而估算(其可能或未必於整段期間維持有效)，且並不代表對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將錄得的收入／成本或採購額／銷售額的預測。因此，吾等並不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將錄得的實際收入、成本、採購額或銷售額與建議年度上限的相符程度發表任何意見。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背景及理由

貴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概覽

貴集團從事生產及銷售多樣化的優質包裝紙板產品、文化用紙(包括雙膠紙及辦公用紙)、特種紙及漿品。包裝紙板產品主要包括卡紙(牛卡紙、環保牛卡紙、白面牛卡紙及塗布牛卡紙)、白卡紙、高強瓦楞芯紙及塗布灰底白板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貴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3,240.5百萬元。 貴集團收入之主要來源為其包裝紙業務，佔收入約90.0%，其餘約10.0%的收入則來自其文化用紙、特種紙及漿品。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7,220.8百萬元。 貴集團收入之主要來源仍為其包裝紙業務，佔收入約89.0%，其餘約11.0%的收入則來自其文化用紙、特種紙及漿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貴集團之纖維原料總設計年產能約為8.2百萬噸(木漿5.4百萬噸、漿品0.7百萬噸、木纖維2.1百萬噸)；造紙總設計產能約為25.4百萬噸；下游包裝廠總設計產能約29.0億平方米。通過垂直整合木漿原料

供應鏈，貴集團有效控本提質，並推動高端紙種性能升級與品牌溢價，鞏固貴集團長期可持續的核心競爭力，為盈利能力的持續釋放奠定長效基礎。

有關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的資料

據董事會函件的摘錄，誠銘集團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化學品。

同樣據董事會函件的摘錄，廣東誠銘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廣東誠銘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化學品。

有關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的資料

據董事會函件的摘錄，美國中南為一間於美國加利福尼亞成立的公司，為美國、歐洲及亞洲領先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出口商。美國中南與全球主要OCC漿品出口商建立了穩健的長期關係與聯繫。

同樣據董事會函件的摘錄，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各自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採購廢紙及提供相關廢紙採購服務的業務。

中國造紙業概覽

為加深了解中國造紙業的近期發展，吾等已就此方面進行獨立研究。

根據中國造紙協會於二零二六年五月發佈的最新統計數據，中國造紙業於二零二五年的營運收入及總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8,062億元及人民幣236億元。就本地需求及供應而言，二零二五年的全國紙品及紙板總產量及消耗量分別約為141.4百萬噸及138.8百萬噸。紙品及紙板的產量及消耗量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五年的年均增長率分別約為3.0%及3.2%。

於二零二五年，中國漿品總消耗量約為128.9百萬噸，較上一年度增加約3.8%。木漿消耗量約為54.5百萬噸，佔漿品總消耗量約42%，當中進口木漿及國產木漿均佔約21%。廢紙漿總消耗量約為69.5百萬噸，佔漿品總消耗量約54%，當中進口廢紙漿及國產廢紙漿分別佔約3%及約51%。非木漿總消耗量約為4.9百萬噸，佔漿品總消耗量的餘下4%。

於二零二五年，紙品及紙板、漿品、廢紙及紙產品的出口量擴大至約19.2百萬噸，同比攀升約9.8%，而出口價值保持相對穩定，約為324億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中國政府發佈「第十五個五年規劃」(「規劃」)，作為國家未來經濟增長的指導性文件。規劃強調「資源高效循環利用」，並將推動造紙行業從「單一廢紙回收」向「全纖維原料循環利用」轉型，力爭到二零三零年實現循環利用率達到65%以上。規劃亦提倡(i)大規模應用生物質能源，預期會加速造紙行業能源結構的轉型，降低燃煤帶來的碳排放；及(ii)生產「綠色產品」，如可降解包裝紙及抗菌生活用紙等，以及提升特種紙及高端產品的產量。規劃提出「順應消費結構升級趨勢，促進內需與產業協同」，使紙品能精準匹配新興需求場景。例如，電商物流、冷鏈食品及新能源產業的增長將會繼續帶動對高端包裝紙的需求。同時，消費升級將推動生活用紙從「基礎功能」向「功能型」升級，如抗菌、保濕及可沖散生活用紙等。最後，預期規劃將進一步激發對造紙技術創新的投資，推動造紙行業新材料與新設備的融資規模從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00億元，增長至二零三零年超過人民幣500億元。

(2) 化學品購買協議

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的理由

如董事會函件所提述，貴集團需要化學品以供生產紙板產品。據董事進一步告知，貴公司自二零零六年起一直與誠銘集團／其前身公司進行交易。

鑒於與誠銘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現有購買協議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屆滿，故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以促進持續對貴集團供應化學品，從而滿足貴集團的生產需求。

經考慮上述訂立化學品購買協議的背景及理由後，吾等認為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於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化學品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

下表概述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化學品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乃摘錄自董事會函件)：

年期：	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個財政年度。
標的事項：	貴集團將向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以滿足貴集團之生產需求。

價格：

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供應的化學品的購買價將參考類似產品的現行市價及按以下原則釐定：

- (a) 參考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的現行市價，並計及由其他供應商／採購方提供的可資比較訂單數量及質量的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的價格；
- (b) 倘上文(a)項的可資比較交易並不充足，則按向獨立第三方就可資比較數量的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所提供／自獨立第三方就可資比較數量的相同或大致類似產品所收取者可資比較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及
- (c) 倘上文(a)項及(b)項均不適用，則參考訂約一方先前供應或購買類似產品的平均價格及按與有關方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可資比較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吾等根據 貴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知悉，於釐定上述(a)段的現行市價時， 貴公司將邀請至少三名獨立供應商報價以提供將予採購的有關產品的現行市價參考。有關報價將由 貴公司合資格人士從技術及商業角度進行審查及評價，以確保將向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採購的產品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有關產品的價格可資比較。吾等認為該等定價原則對於確保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化學品的公平合理定價而言屬適當。

就吾等的盡職審查而言，吾等已進一步審閱(i)約15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誠銘集團(作為供應方)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單獨協議(均隨機選取)；及(ii)約15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化學品的獨立供應商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協議(均隨機選取)。就可資比較產品而言，吾等注意到，誠銘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不遜於獨立供應商向 貴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

鑒於(i)化學品購買協議規定化學品價格將不遜於現行市價(基於至少三名獨立供應商的報價得出)；及(ii)就可資比較產品而言，有關 貴集團與誠銘集團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單獨協議的主要條款不遜於獨立供應商向 貴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化學品購買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i)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過往金額；及(ii)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過往金額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自二零二五年 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691	838	999	448	2,000	2,500	3,000	

為評估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已與董事就建議年度上限預測依賴的基準及假設進行討論，並索取相關證明資料。

吾等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計算表知悉，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i)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對各類化學品的預期需求；及(ii)該等化學品於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預期市價而釐定。

未來需求估計

鑒於各類化學品(主要為施膠劑及乳膠)為 貴集團生產經營所投入的原材料， 貴公司主要根據 貴集團的預期未來產能估計其對該等化學品的未來需求。就此而言，吾等已獲提供 貴集團剛完成/目前正在建設中的產能擴充項目的全面清單。該清單中載列各擴充項目的規模及設計、時間安排及地點等詳情。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產能擴充項目 — 木漿	年產能 (百萬噸)	完成時間
湖北省荊州市	(化學漿)0.65	二零二五年六月
	(化學機械漿)0.70	二零二五年八月
重慶市	(化學漿)0.70	二零二六年第四季(預計)
天津市	(化學漿)0.50	二零二六年第四季(預計)
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	(化學漿)0.80	二零二七年第二季(預計)
廣東省東莞市	(化學漿)0.50	二零二七年第三季(預計)
總數	3.85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產能擴充項目 — 造紙	年產能 (百萬噸)	完成時間
湖北省荊州市	(文化用紙) 0.25	二零二五年二月
	(文化用紙) 0.35	二零二五年四月
	(白卡紙) 1.20	二零二五年八月
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	(文化用紙) 0.35	二零二五年七月
	(文化用紙) 0.35	二零二五年十月
總數	2.50	

誠如上表所示，多個產能擴充項目完成後會令 貴集團整體產能有所增加。尤其是，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漿品產能預期增加2.0百萬噸，同比增長約37%。亦預期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漿品產能將會每年溫和增加約5%至10%。整體產能擴充(尤其是漿品產品)預期將導致未來對化學品的需求持續上升(具體而言，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估計需求升幅分別為50%、10%及10%)，以應付 貴集團持續擴大的生產規模需要。吾等自董事了解到，不同化學品在生產過程中的消耗率各有不同。經審閱 貴公司提供的計算表，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於未來三個財政年度對各類化學品的預期需求數量，乃根據生產過程中的相關預期消耗率而估計。經董事確認，考慮到過往實際使用數據，計算表所採用的預期消耗率屬公平合理。

未來市價估計

另外，根據計算表，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化學品的預期市價乃參考其各自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平均市價預測得出，增幅為30%。就截至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預期市價而言，則已考慮同比增長10%的因素。根據吾等與董事的討論，吾等了解到由於施膠劑及乳膠等化學品屬石油衍生物，其市價之間存在直接相關性。在此情況下，中東地區自二零二六年二月底爆發的戰爭已嚴重影響全球原油供應，進而衝擊其市價。吾等已進行獨立研究，並找到一份由世界銀行集團(由五個相互關聯的國際機構共同構成全球最大的發展資金與知識來源，總部位於華盛頓特區，為189個成員國提供融資、政策諮詢、專業技術知識及保險服務，以支持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標題為「Commodity Markets Outlook」的報告(「報告」)。誠如報告所述，能源基礎設施遭襲，承載著全球約35%海運原油貿易的霍爾木茲海峽航運受阻，引發了有記錄以來最大的石油供應衝擊。至四月中旬，布倫特原油價格雖已從近期峰值

回落，但仍較二零二六年初高出50%以上。預計二零二六年布倫特原油均價為每桶86美元，較二零二五年的每桶69美元大幅上漲。該預測乃假設最嚴重擾動在五月結束，且經由霍爾木茲海峽的運量到二零二六年末逐步恢復至戰前水平。

在相同假設下，預計二零二六年大宗商品均價將上漲16%，這將使價格較二零二六年一月的預期高出約25%。有關基線預測取決於能源市場的發展。由於石油和天然氣價格均因供應短缺而飆升，預計二零二六年能源平均價格將上漲24%。戰爭及其後果帶來的供應衝擊影響廣泛，波及多種大宗商品和工業投入品。由於出口中斷及生產成本飆升，預計二零二六年農作物化肥價格將大幅上漲，投入成本上升亦對糧食和金屬價格施加了上漲壓力。在極度波動的背景下，預計基本金屬平均價格將達到歷史最高水平，貴金屬價格亦如此。倘中東地區的中斷被證明比假設的更加持久或嚴重，二零二六年布倫特原油平均價格可能達到每桶95美元至115美元，其他大宗商品價格的上漲幅度亦將遠超預測。

根據報告，地緣政治風險上升時期的油價波動性約為平穩時期的兩倍。地緣政治因素導致的原油產量每下降1%，平均推高油價11.5%。這一影響還會外溢至其他主要大宗商品市場，影響幅度較正常市場條件下高出約50%。

在上述不確定性背景下，吾等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預測的30%及其後於截至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預測的各10%的增幅，乃為應對近期化學品市價可能上漲的合理緩衝值。

綜合上文所述，吾等認為釐定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基準屬公平合理。

過往實際交易

就 貴集團與誠銘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化學品的過往交易模式而言，吾等自本節上文的表格獲悉， 貴集團採購的化學品的過往金額呈現持續且顯著的增長趨勢。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年度平均增長率約為20%。

如本意見函件「中國造紙業概覽」一節所示，在國家未來藍圖的指引下，中國造紙業一直保持向前發展態勢。在此背景下，為使 貴集團迅速應對可能的市場變化、持續升溫的全球地緣政治衝突、能源價格波動及貿易保護主義等挑戰，並優化其原材料組合，建議年度上限能為 貴集團購買化學品提供充裕的靈活性，將符合 貴公司的利益。

鑒於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3)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

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理由

如董事會函件所提述，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為 貴集團生產業務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美國中南為全球主要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供應商，而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以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則為中國主要的廢紙供應商。自二零零六年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起， 貴公司與美國中南進行交易，自二零一三年天津中南成立起與其進行交易，並自二零二一年起與海南中南進行交易。

鑒於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的現有購買協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屆滿，故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以促使持續向 貴集團供應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以及相關產品，以滿足 貴集團的生產要求。

經考慮上述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背景及理由後，吾等認為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主要條款

下表概述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主要條款(乃摘錄自董事會函件)：

- | | |
|--------------|--|
| 年期： | 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個財政年度。 |
| 標的事項： | 貴集團將向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及各自不時指定的代理購買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以及有關產品和採購服務。 |
| 價格： |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產品的購買價將參考現行市價並根據 貴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釐定，惟須遵守釐定個別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訂單價格條款的其他原則，並參考：

(a) 於公眾網站 https://www.sci99.com (「 參考網站 」)公開公佈的類似廢紙及漿品產品的現行市價；

(b) Forisk Wood Fibre Review(「 Wood Fibre Review 」)所公佈的木片的現行市價；或 |

- (c) 獨立供應商根據自 貴集團核准供應商名單中最少三名獨立供應商獲得的報價就類似品質、規格、數量及交付所需時間的廢紙及漿品產品或木片(視情況而定)向 貴集團提供的定價條款(「獨立原材料定價條款」)。 貴集團採購部將比較報價，以確保廢紙及漿品產品或木片(視情況而定)的定價條款不遜於 貴集團可獲得的現行市價或獨立原材料定價條款。

吾等了解到參考網站獲全球造紙商廣泛使用，並於紙品及漿品產品市場提供可靠的價格評估。參考網站為山東卓創資訊股份有限公司(SCI)的官方網站，該公司於2004年創立，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為中國領先且備受信賴的商品市場情報服務供應商。作為提供大宗商品市場資訊的專業一站式平台，SCI99專注於提供各類商品的實時準確價格數據、市場動態、深入分析及行業報告。所涵蓋的主要領域包括再生廢紙、漿品、紙品、化學品、能源、有色金屬及農產品。該平台亦已建立嚴謹且成熟的卓創資訊價格評估體系(SPAS)，透過標準化的數據收集、驗證、分析及發佈流程，確保市場資訊的客觀性和可靠性。另外，Wood Fibre Review為林木行業的季度市場報告。除加拿大及美國的地區市場資料外，該報告亦載有紙漿原木、生物質及木片的價格。Wood Fibre Review的訂戶亦可選擇收取過往價格數據。

鑒於參考網站的良好往績記錄及全球影響力、Wood Fibre Review的市場數據覆蓋規模，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使用參考網站及Wood Fibre Review作為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產品採購價的參照屬公平合理。

就吾等對獨立原材料定價條款的盡職審查而言，吾等已審閱(i)約20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美國中南或天津中南或海南中南(作為供應方)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單獨協議(均隨機選取)；及(ii)約20份有關 貴集團(作為採購方)與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獨立供應商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協議(均隨機選取)。就可資比較產品而言，吾等注意到，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向 貴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不遜於獨立供應商向 貴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

鑒於(i)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規定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價格將不遜於 貴集團可獲得的現行市價(基於參考網站或Wood Fibre Review得出)或獨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原材料定價條款；及(ii)就可資比較產品而言，有關 貴集團與美國中南或天津中南或海南中南進行的過往交易的單獨協議的主要條款不遜於獨立供應商向 貴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i)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過往金額；及(ii)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過往金額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自二零二五年 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七年	二零二八年	二零二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1,429	20,437	7,982	2,265	15,000	20,000	30,000

為評估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已與董事就建議年度上限預測依賴的基準及假設進行討論，並索取相關證明資料。

吾等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計算表知悉，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i)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對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預期需求；及(ii)該等原材料於截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預期市價而釐定。

未來需求估計

鑒於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為 貴集團生產經營所使用的原材料， 貴公司主要根據 貴集團的預期未來產能估計其對該等原材料的未來需求。如本意見函件「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分節所述，吾等獲提供 貴集團剛完成／目前正在建設中的產能擴充項目的全面清單。該清單中載列各擴充項目的規模及設計、時間安排及地點等詳情。有關詳情，獨立股東可參閱本意見函件上述分節所載表格。

如前所述，多個產能擴充項目完成後會令 貴集團整體產能有所增加。尤其是，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漿品產能預期增加2.0百萬噸，同比增長約37%。亦預期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漿品產能將會每年溫和增加約5%至10%。為配合 貴集團生產規模的持續擴大，整體產能(特別是漿品生產)擴充預期會帶動未來廢紙、漿品產

品及木片需求較當前或增長數倍。吾等自董事了解到，不同原材料在生產過程中的消耗率各有不同。經審閱 貴公司提供的計算表，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於未來三個財政年度對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預期需求數量，乃根據生產過程中對該等原材料的預期消耗率而估計。經董事確認，考慮到過往實際使用數據，計算表所採用的預期消耗率屬公平合理。

未來市價估計

另外，根據計算表，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預期市價乃參考其各自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平均市價預測得出，增幅為10%。就截至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預期市價而言，則已考慮同比增長10%的因素。吾等認為，使用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近期過往平均市價作為估計其各自未來價格的基準屬公平合理。有關10%的同比增幅，吾等認為，基於吾等對該等原材料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的過往市價變動的審閱（顯示價格波動頻繁且價格波幅間或達約30%）屬可接受。因此，10%的增幅可作為應對近期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市價可能上漲的合理緩衝值。

綜合上文所述，吾等認為釐定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基準屬公平合理。

過往實際交易

就 貴集團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或海南中南之間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過往交易模式而言，吾等自本節上文的表格獲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 貴集團採購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的過往金額相對穩定。儘管如此，交易金額於其後財政年度大幅減少。吾等已向董事查詢導致有關減少的原因並獲悉，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政府頒佈新政策（「政策變動」）所致。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資源回收企業向自然人報廢產品出售者「反向開票」有關事項的公告》（二零二四年第5號），旨在解決資源回收企業向個人採購廢棄物時無法取得合規增值稅發票的問題，並促進廢紙回收行業的規範化運作。其後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中國海關總署發佈《關於規範進口再生紙漿監督監管有關事項的公告》（二零二五年第200號公告），強化進口再生紙漿檢驗監管力度。受政策變動影響，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 貴集團與天津中南及美國中南之間的交易金額分別出現大幅回落。

吾等亦注意到，建議年度上限的平均金額為人民幣21.6百萬元（即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30百萬元之和的平均值），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可資比較。如本意見函件「中國造紙業概覽」一節所示，在國家未來藍圖的指引下，中國造紙業一直保持向前發展態勢。在此背景下，為使貴集團迅速應對可能的市場變化、持續升溫的全球地緣政治衝突、能源價格波動及貿易保護主義等挑戰，並優化其原材料組合，建議年度上限能為貴集團購買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提供充裕的靈活性，將符合貴公司的利益。此外，董事亦預期，隨著更深入了解，貴集團未來採購受政策變動的影響將有所減少，同時考慮到貴集團生產規模持續擴大，預期交易金額會再度回升。因此，建議年度上限（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可資比較）為貴集團與美國中南、天津中南或海南中南之間未來交易切實可行的估計。

鑒於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4)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 貴集團的內部監控

董事已確認，貴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及第14A.55條的規定，據此(i)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金額須受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於有關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限制；(ii)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條款（連同其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須每年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對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條款（連同其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審閱詳情須載於貴公司其後刊發的年報及財務賬目內。上市規則第14A.56條亦規定，貴公司核數師須向董事會發出函件，以確認（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乃根據貴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且並無超過建議年度上限。

就上述者而言，吾等從貴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年報中得知，貴公司已遵守上述上市規則關於其與誠銘集團、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的過往交易的明文規定。

股東亦可參閱董事會函件「持續關連交易定價原則」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監控政策」各節，以了解貴公司就監督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採納的內部監控程序。吾等了解到，為確保貴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受到密切監督，貴公司將指定一名財務主管向公司秘書部提交持續關連交易的月度報告及季度綜合報告，而公司秘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書部將進一步整合所有資料並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及時了解 貴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情況。

透過上述上市規則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明文規定及 貴集團實施的內部監控措施，獨立股東的利益將會得到保障。

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ii)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於 貴集團的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化學品購買協議及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吾等亦就此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 致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忻若琪
謹啟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忻若琪女士為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的持牌人兼負責人員，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具備逾21年企業融資行業經驗。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根據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a) 董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所擁有本公司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總額	概約持股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1)		
張茵	90,097,758	31,594,184	2,992,120,000	3,113,811,942	66.36%
劉名中	31,594,184	90,097,758	2,992,120,000	3,113,811,942	66.36%
張成飛	34,399,821	—	—	34,399,821	0.73%
Ken Liu	1,382,000	—	2,992,120,000	2,993,502,000	63.80%

(ii) 本公司的優先永續資本證券

董事姓名	身份	證券貨幣	證券種類	已付本金金額	所持證券
					概約百分比
張茵	實益擁有人	美元	14.0%優先永續證券(「該證券」)	270,400,000美元	67.60%
	配偶權益	美元	該證券	27,800,000美元	6.95%
劉名中	實益擁有人	美元	該證券	27,800,000美元	6.95%
	配偶權益	美元	該證券	270,400,000美元	67.60%
張成飛	實益擁有人	美元	該證券	27,000,000美元	6.75%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發行4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845,400,000元)之14.0%優先永續資本證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該等證券並無到期日，而分派付款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且遞延分派之次數不受限制。倘本公司選擇向其相關普通股股東宣派股息，則本公司須按認購協議界定之分派率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啟動以現金回購其任何及所有未贖回之該證券之回購要約(「要約」)，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及張成飛先生已向本公司承諾，彼等於回購早鳥期(定義見該公告)後方會交回所持有之所有該證券以作回購，即彼等選擇收取一般回購代價(定義見該公告)。要約結果現時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公佈。

(iii) 所擁有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持有 普通股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張茵	Best Result Holdings Limited (「Best Result」)	The Cheung Family Trust 成立人	37,073	37.073%
		配偶權益	37,053	37.053%
劉名中	Best Result	The Liu Family Trust 成立人	37,053	37.053%
		配偶權益	37,073	37.073%
張成飛	Best Result	The Zhang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 成立人及 受益人	25,874	25.874%
Ken Liu	Best Result	信託受益人(附註4)	90,000	90.000%
張連鵬	Best Result	信託受益人(附註5)	25,874	25.874%

附註：

- (1) Best Result直接持有2,992,120,000股本公司股份。Best Result已發行股本(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Cheu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YC 2013 Company Limited持有約37.073%；(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Liu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Goldnew Limited持有約37.053%；(i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Zhang Family Trust信託人身份通過Acorn Crest Limited持有約10.000%；及(iv)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Golden Nest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Winsea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約15.874%。

- (2) The Zhang Family Trust為一個不可撤銷信託。The Cheung Family Trust、The Liu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為可撤銷酌情信託。
- (3) 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分別為The Cheung Family Trust及The Liu Family Trust的成立人。張茵女士為劉名中先生的配偶。因此，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各自被視為擁有Best Result持有的股份權益。
- (4) Ken Liu先生為The Cheung Family Trust、The Liu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的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擁有Best Result持有的股份權益。
- (5) 張連鵬先生為The Zhang Family Trust及The Golden Nest Trust的受益人。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下列公司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股份數目	佔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已發 行股份總數的 權益百分比
Best Result	實益擁有人	2,992,120,000	63.77%
YC 2013 Company Limited	控制法團的權益	2,992,120,000	63.77%
Goldnew Limited	控制法團的權益	2,992,120,000	63.77%
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The Cheung Family Trust 及The Liu Family Trust 受託人	2,992,120,000	63.77%

附註：

Best Result直接持有2,992,120,000股本公司股份。Best Result已發行股本(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Cheu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YC 2013 Company Limited持有約37.073%；(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Liu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Goldnew Limited持有約37.053%；(iii)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Zhang Family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Acorn Crest Limited持有約10.000%；及(iv)由Zedra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Golden Nest Trust的信託人身份通過Winsea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約15.87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及張成飛先生各自為Best Result的董事，彼等於發行人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發行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3.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外，概無任何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之服務合約。

4.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其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5. 重大不利變動

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1,966.5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人民幣469.6百萬元。該盈利增加乃主要由於產品銷量與售價上升，以及原材料成本的下降，這導致毛利大幅增加所致。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6.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所知，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亦無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尚未解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7.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於本通函日期，建泉融資有限公司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示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書面同意書。以下專家聲明乃於本通函日期發出，以供於本通函內轉載或引述(視乎情況而定)。

以下為本通函載有其發出之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建泉融資有限公司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已收購、出售或租用，或擬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並無實益權益，亦無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8. 一般事項

- (a) 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收購、出售或租用，或擬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除以下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存續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i)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東莞龍騰與本公司訂立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東莞龍騰及其附屬公司購買包裝材料以滿足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生產需求。東莞龍騰為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全資擁有之公司。張成明先生乃張成飛先生及張茵女士的胞兄弟、Ken Liu先生的舅父以及張連鵬先生的叔父；
- (ii)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東莞龍騰與本公司訂立供應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向東莞龍騰及其附屬公司供應包裝紙。東莞龍騰為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全資擁有之公司。張成明先生乃張成飛先生及張茵女士的胞兄弟、Ken Liu先生的舅父以及張連鵬先生的叔父；

- (iii)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誠銘集團、廣東誠銘與本公司訂立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自誠銘集團、廣東誠銘及彼等之附屬公司購買化學品以滿足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生產需求。誠銘集團及廣東誠銘各自為由張成明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實益擁有之公司；及
- (iv)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海南中南訂立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自美國中南、天津中南及／或海南中南以及彼等之附屬公司及各自不時指定之代理購買廢紙、漿品產品、木片以及相關產品及採購服務。
- (c)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鄭慧珠女士，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d)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9.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自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即不少於14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dpaper.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 (a)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b) 化學品購買協議；及
- (c) 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茲通告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港鐵九龍站柯士甸道西一號W Hong Kong 7樓工作室1&2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誠銘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與廣東誠銘化學品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化學品購買協議(「**化學品購買協議**」)(其印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協議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 (b) 謹此批准通函所載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及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進行其認為附帶於、從屬於或有關化學品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事項的一切有關行動或事項。」

(2)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美國中南有限公司、中南(天津)再生資源有限公司與海南中南再生資源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其印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協議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 (b) 謹此批准通函所載有關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截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及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有關文件、文據及協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議，以及進行其認為附帶於、從屬於或有關廢紙、漿品產品及木片協議項下擬進行事項的一切有關行動或事項。」

承董事會命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茵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海濱道181號
One Harbour Square
22樓1室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Ken Liu先生及張連鵬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曼琪女士、李惠群博士、曹振雷博士及孫寶源先生組成。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2. 委任代表的文件須以書面作出，並須由委任人或其獲正式授權的代理人親筆簽署作實；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任何獲授權簽署有關文件的高級職員、代理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作實。
3. 指定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核實之副本，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但無論如何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召開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4. 確定股東是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屆時概不辦理任何股份轉讓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的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5.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6.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有關聯名持有人可就有關股份親自或委任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超過一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則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名列最高位的已出席聯名登記持有人方可投票，而其他登記持有人的投票則不獲接納。
7. 上述大會之表決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8. 倘於大會時間前3小時內任何時間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9. 本通告的中文版翻譯僅作參考用途，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